附件 7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西安开放大学的（2026 年网宣管理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网宣管理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大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6.8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大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8 月 13 日